

大埔县茶阳镇防洪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5年9月28日，大埔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组织召开了大埔县茶阳镇防洪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大埔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建设单位）、梅州市高远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会议邀请3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的基本情况介绍，编制单位关于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主要建设内容为：堤防工程包括汀江新建堤防约720.95米，小靖河上游新建堤防总长约664.322米，漳溪河堤防加高约1612米；撇洪工程包括布置2条撇洪洞总长2049m，每条隧洞洞宽8.5m、洞高9.5m，撇洪洞进口底板高程设置为51.5米，出口底板高程设置为49.50m；新建小靖河节制闸，闸宽18.5m，闸室段长26m，布置2孔流道，流道净宽7m。小靖河河口新建泵站一座，泵站宽21m，长32m，布置3孔流道，流道净宽5.0m，闸墩宽度1.5m；自排闸闸宽19.5m，长26m，布置2孔流道，流道净宽7.5m。于2023年4月21日开工建设，2025年5月22日完工。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与环评阶段对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报告书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环境空气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包括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燃油废气、管道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等。由于本项目分段施工，废气污染物的排放较为分散，且废气污染源具有间歇性和流动性，通过对作业面进行洒水抑尘，对堆放的砂石等建筑材料进行遮盖，防止尘土飞扬；加强回填土方堆放场的管理，采取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临时堆土场、临时施工运输便道应尽量与沿线各敏感点保持100m的距离；靠近村庄等环境敏感点的施工现场采取封闭或半封闭施工方式；弃土及时清理，运往指定场所；施工作业带、施工场地严格落实施工围挡及外架100%全封闭等措施。通过大气扩散作用，对区域环

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很小，对堤防工程沿线两侧居民点的影响较小，且影响时间短，随着施工期结束影响也随之消失。

（2）水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施工人员租住附近民房；施工场地周围设置沉沙池；建筑材料堆放地应设篷盖和围栏，防止雨水冲刷进入水体；施工时所产生的废油严禁倾倒或抛入水体，不得在水体附近清洗施工器具、机械等；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在河流的两堤外堤脚内不准给施工机械加油或存放油品储罐，不准在河流主流区和漫滩区内清洗施工机械或车辆；合理规划施工进度，制定施工计划，在暴雨前及时将松土压实，用帆布或者塑料层等遮盖坡面进行临时应急防护，减缓暴雨对坡面的剧烈冲刷；在管线和道路穿过，或平行经过环境敏感点，或河流、水塘等，采取泥沙控制措施以防止含泥沙的地表径流影响敏感点；在施工完成后，退场前承包商应清洁场地，包括移走所有不需要的设备和材料。

施工期施工机械较少，作业时间较短，废水产生量较少，在采取相应废水收集处理措施后，基本不会影响周边水环境，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3）噪声污染控制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产生自挖掘机、电焊机、吊机、定向钻、打桩机等机械设备。通过严格控制作业时间，作业前做好周围居民的协调和沟通工作；尽量选用低噪声或带隔声消声装置的机泵类设备、调压器设备以及施工机械设备，加强机械维修保养；合理布置施工场地，高噪声机械远离敏感点；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堤防施工具有临时性、短暂性的特点，对居民点的声环境影响小；堤防工程200m范围内的居民点较少，通过设置施工屏障（声屏障）降低本项目施工期的噪声对沿线居民的影响。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本项目工程弃方量为37.22万 m^3 。运至茶阳镇角庵村村委会西南方向的漳溪河右岸阶地上，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做好相应水土流失措施，减少水土流失，采取相关水土流失措施后，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控制撇洪隧洞开挖深度，不会对地下水位及周边敏感点用水产生影响；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水、油类、泥浆等统一收集处理，不会污染地下水水质。

（6）水文情势影响分析

施工期通过明渠导流泄放生态流量，截流期间泵闸下游不断流，对下游河道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对下游水文情势无影响。但导流期间由于河道开挖，下泄水流会携带松散的泥沙，会造成下游河段泥沙含量升高，但泥沙会随着水流逐渐沉降，因此影响范围不大，仅存在泵闸下游不长的一段河段内。

（7）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对土地的占用、对土壤的破坏、对地表植被的破坏等。通过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控制施工作业带宽度，减少临时占地和植被破坏，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做好复绿、复垦等措施，管线两侧只适宜种植浅根性灌木及草本植物进行植被恢复，但总体上对区域植被类型、生物量、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的影响程度不大，自然体系经过一段时间可得到恢复，逐渐形成稳定的生态系统，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2、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1）水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埔县茶阳污水处理厂，对周围地表水影响不大。

（2）噪声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运行期声环境影响主要为闸门启闭机和水泵的噪声源强，噪声源强为80~85dB(A)。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均采用低噪声设备，且均封闭于建筑物室内，可减小各类设备噪声外泄。本项目隔声量取25dB(A)。运行期间控制建筑物开启状态下以及水泵产生的噪声，会对周围产生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周围居民区距本工程较远，均在200m外，因此噪声对周边的影响较小。

（3）固废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本工程建成投产后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小靖河堤防泵闸管理人员的生活垃圾及拦渣废渣，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外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撇洪工程及泵闸实施对地下水的影响主要为浅层地下水。总体而言，本工程建成后，虽工程河道水体对浅层地下水水质具有一定影响，但由于多数情况下河道水体向浅层地下水补给量有限，河道水体水质对浅层地下水水质和水量影响有限。堤防工程实施后将局部改变实施部位的地下水渗透特性，对地下水连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改变局部位置地下水流场特性。但其建设不会整体抬高堤内地下水位或长期降低堤内地下水位，仅会延缓地下渗流时间和影响堤内一定范围内的地下水位。工程实施后挡墙两端一定区域内仍存在绕渗，可为地下水的渗漏和补给提供条件。本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地表水与地下水交换的总体趋势，对区域地下水环境无明显影响。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泵闸的建立，导致河流生境的进一步片段化，阻断泵站上游、下游物种群之间的基因交流，造成种群的遗传多样性下降。特别是阻断了大、中型经济鱼类物种群间的基因交流。然而，本项目只要汛期运行，年运行时间小于30天，其他时间小靖河属自流形式，且小靖河鱼类种类少，且都为常见小型鱼类，因此，泵站运行后对于鱼类资源的影响不显著。

（6）水文情势改变对鱼类的影响分析

堤防工程的实施是通过防洪工程的建设，稳固河岸，提高河岸抵御洪水的能力。工程实施后，提高河道安全行洪能力，保护河岸工程设施和城市的安全，不影响河段水文情势。小靖河泵闸工程运行阶段，水域面积、水体体积、水体深度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加，水流减缓，泥沙在淤积，根据核定的泄放生态流量，不会泵闸下游水量减少，对下游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四、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根据施工前、施工期和竣工后附近地表水水质、废水、噪声调查结果显示，工程实施对附近地表水水质、废水、噪声影响很小，对周边环境影响可接受，工程施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对周边环境没有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五、验收结论

大埔县茶阳镇防洪工程在实施过程中，能按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对生态环境质量的影响不大，已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综上所述，大埔县茶阳镇防洪工程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 1、加强运营期环境保护长效管理，严格落实工程运营期地表水环境、生产生活废水、河道底泥以及水生生态（重点关注鱼类种群）环境监测计划，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护岸结构、绿化植被的养护管理，进一步做好运营期水土保持防护工作。

七、验收组成员名单

具体名单见下表。

大埔县茶阳镇防洪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5 年 9 月 28 日